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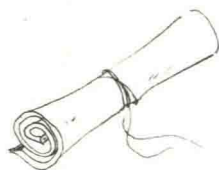
中國傳統 經典與解釋

Classici et commentarii

余英時文集

古學縱橫

劉小楓 ● 主編



甲骨文與中國上古文明

龍國富 ● 編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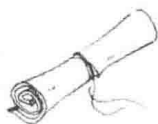
 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中國傳統 經典與解釋
Classici et commentarii

系山系山

古學縱橫

劉小楓 ● 主編



甲骨文與中國上古文明

龍國富 ● 編著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甲骨文與中國上古文明/龍國富編著.

--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16.4.

(中國傳統·經典與解釋)

ISBN 978-7-5675-4889-3

I. ①甲… II. ①龍… III. ①甲骨文-研究 IV. ①K877.14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6)第 047851 號



本書著作權、版式和裝幀設計受世界版權公約和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保護

古學縱橫

甲骨文與中國上古文明

編著者 龍國富

責任編輯 倪為國

封面設計 吳元瑛

出版發行 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社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號 郵編 200062

網址 www.ecnupress.com.cn

電話 021-60821666 行政傳真 021-62572105

客服電話 021-62865537 門市(郵購)電話 021-62869887

地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號華東師範大學校內先鋒路口

網店 <http://hdsdcbs.tmall.com>

印刷者 上海景條印刷有限公司

開本 890×1240 1/32

插頁 2

印張 8.25

字數 150 千字

版次 2016 年 4 月第 1 版

印次 2016 年 4 月第 1 次

書號 ISBN 978-7-5675-4889-3/H.872

定價 50.00 圓

出版人 王 焰

(如發現本版圖書有印訂品質問題,請寄回本社客服中心調換或電話 021-62865537 聯繫)

新學

中國傳統 經典與解釋



入其國，其教可知也……其爲人也：溫柔敦厚而不愚，則深於《詩》者也；疏通知遠而不誣，則深於《書》者也；廣博易良而不奢，則深於《樂》者也；絜靜精微而不賊，則深於《易》者也；恭儉莊敬而不煩，則深於《禮》者也；屬辭比事而不亂，則深於《春秋》者也。

——《禮記·經解》



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六點分社 策劃

中國人民大學科學研究基金（中央高校基本科研業務費專項資金資助）項目（11XNJ010）

出版說明

如何重新獲得已然丟失的古典傳統，關係到中國學術未來的基本取向和大學教育的基本品質。現代之後的中國學人不得不在兩條道路、兩種“命運”面前做出自己的選擇：要麼跟從種種“後現代主義”以比現代精神更為徹底的解構方式破碎大道，要麼切實回歸古典學問——倘若選擇後者，勢必首先質疑並革除我們自“五四”以來養成的凡事以現代觀點衡量古典的新傳統。

如今我們能否取得世紀性的學術成就，端賴於我們是否能够在現代之後的學術語境中重新擁有自己的古學傳統。本系列旨在積極開拓對中國古典學術大傳統做全面、深入的理解，重新收拾我們自家的古學傳統，為開創中國學術新氣象的心願和意氣奠定基礎——在此基礎上，我們面對現代之後的種種文化論說或“主義”學術時才會有心胸坦盪、心底踏實的學術底氣和見識根底。

古典文明研究工作坊

中國典籍編注部甲組

2005 年 10 月

凡 例

一、本書共輯錄甲骨文 40 篇，根據內容的不同分為四章：第一章“戰爭”，12 篇；第二章“祭祀”，8 篇；第三章“農業”、“漁獵”、“建築”、“手工業”，10 篇；第四章“鬼神”、“禮制”、“天象”、“生育”、“疾病”，10 篇。

二、每篇甲骨文按“甲骨文原貌”、“原文和釋文對照”、“文字演變與釋義”、“釋文、譯文、價值和意義”四部分進行研讀。

三、“甲骨文原貌”，既有拓本又有摹本，以便閱讀甲骨文拓本。

四、“原文和釋文對照”，既有甲骨文原書體又有釋文書體。甲骨文原書體不加標點，釋文書體加有標點，以方便學習甲骨文原文。

五、“文字演變與釋義”，有殷墟時期甲骨文、周代金文、秦代小篆字體，如果金文和篆文之間字形演變有斷裂，則儘量收集簡帛文字，以便體現古文字的歷時演變狀況。“釋義”主要解釋本義的產生。

六、“釋文、譯文、價值和意義”，指把甲骨文隸定為釋文，翻譯成現代漢語，指出其學術史上的價值和意義，以供讀者參考。

七、甲骨文釋文有關標誌，缺一字用“口”表示，所缺字數不詳用“☐”表示，依據殘字或文例而補的字外加“[]”表示，正字和本字外加“（）”表示，異體字、假借字隨文注明。

目 錄

凡例	1
----------	---

第一章 戰爭	1
--------------	---

1.1 伐下弁	3
---------------	---

1.2 征人方	14
---------------	----

1.3 征土方	22
---------------	----

1.4 征邛方	28
---------------	----

1.5 比望乘	35
---------------	----

1.6 攘缶方	46
---------------	----

1.7 允捷	51
--------------	----

1.8 鬯伐	54
--------------	----

1.9 雉王眾	57
---------------	----

1.10 王達眾入	61
-----------------	----

1.11 侵我鄙甸	68
-----------------	----

1.12 撥我奠豐	79
-----------------	----

第二章 祭祀	85
2.13 雍奠	87
2.14 𩇑丁	93
2.15 酎伐	98
2.16 黍登	104
2.17 歲妣庚	108
2.18 禦雨	113
2.19 猷夷牛	117
2.20 歲三牢	123
第三章 農業、漁獵、建築、手工業	131
3.21 受年	133
3.22 受稻年	139
3.23 受黍年	146
3.24 饋年	152
3.25 壅田	156
3.26 遘鬼日	161
3.27 往于田	167
3.28 獲魚	172
3.29 作王寢	175
3.30 百工	178
第四章 鬼神、禮制、天象、生育、疾病	183
4.31 四方之神	185
4.32 不悔	194
4.33 問葬	198

4.34	寐人雨	202
4.35	有虹	206
4.36	有食	212
4.37	余子	216
4.38	婦好有子	220
4.39	疾深	224
4.40	殛	228
附錄一：甲骨文釋文總表		232
附錄二：單字、合文和人名釋義篇目表		239
附錄三：殷墟王卜辭的分類及其年代表		242
參考文獻		243
後 記		246

第一章 戰 爭

1.1 伐下弁

甲骨文原貌



A《合》6508+B《合》6510+C《合》18917^①

① 選自黃天樹《甲骨拼合集》第 54 則。

原文和釋文對照

A(中):   一
 勿 。一①

B(下)+ A(右上):

     [一]         

貞：“王 比 望 乘 伐 [下] 弁，受 又(有) 又(祐)。”

C(中):             
 貞：“王 勿 比 望 乘。”

B(上): 
 取。

C(下):      
 貞：“乎(呼) 肉。”

C(上):         
 貞：“乎(呼) 収(拱) 亠(次)。”

文字演變與釋義

1. 勿

① “一”表示一組成套卜辭的第一版，稱為“序辭”。



甲骨文“勿”從“𠂇”、從“勹”，“𠂇”象弓形，其旁之“勹”表示弓弦之振動。引弓而發矢則弓弦撥動，故發弓撥弦乃“勿”之本義。^②《說文》：“勿，州里所建旗。象其柄，有三遊。雜帛，幅半異。所以趣民，故遽稱勿勿。”“勿”指古代士大夫所建旗幟，用來麾集人眾。裘錫圭在《釋“勿”、“發”》中將其隸為“弓”，作否定詞，此處假借作否定副詞，有“不要”之義。

2. 貞



甲骨文“貞”本象鼎形，如“𠂇”。後簡化為𠂇形，或增“卜”作“貞”，以明其字用為“貞問”。^③ 甲骨文“貞”常借用為“卜問”、“占卜”之義。郭沫若《卜辭通纂考釋》：“古乃假鼎為貞，後益之以卜而成鼎（貞）字，以鼎為聲。金文復多假鼎為鼎……鼎貝形近，故鼎乃偽變為貞也。”《說文》：“貞，貞問也。从卜，貝以為贄。一曰鼎省聲。”段玉裁注：“一說是鼎省聲，非貝字也。許說從貝，

① “一期”指甲骨文第一期，“合”是《甲骨文合集》的簡稱，“2052”是甲骨文的編號，“粹”是《殷契粹編》的簡稱。下同。

② 引自徐中舒《甲骨文字典》，四川辭書出版社，1989年，1043頁。

③ 同上，350頁。

故鼎下曰貞省聲。”此處“貞”為“占卜”義。

3. 王

甲：一期甲3358 四期粹1021 五期合36509 五期前5.15.5；金：
商代小臣系卣 周晚號季子白盤；篆：

甲骨文“王”作，象刃部下向之斧形，以主刑殺之斧鉞象征王者之權威。^①又，甲骨文象人立於地上，溝通天地，本義為“君主”。《說文》：“王，天下所歸往也。董仲舒曰：‘古之造文者，三畫而連其中謂之王。三者，天、地、人也；而參通之者，王也。’孔子曰：‘一貫三為王。’”此處“王”指商王武丁。

4. 比

甲：一期合3291 一期合390 四期合32498；金：商代比方彝
周早比簋 戰國比城戈；篆：

甲骨文“比”，正反二人無別，故“从”與“比”二字形體略同而易混。孫海波《甲骨文編》卷八：“卜辭比从一字。”然二者又有別，“从”從二“人”，“比”從二“匕”，由此甲骨文亦用“比”為“妣”。《說文》：“比，密也。二人為从，反从為比。”段玉裁注：“从^②蓋從二‘大’也。二大者，二人也。”此處“比”指聯合，“比壺乘”指的是武丁親自聯合壺乘去攻打下弁。

5. 壺

甲：一期續3.11.5 一期合6182 一期佚875 一期寧滬2.48；
金：周早臣辰盃 周晚晉侯穌鐘；篆：

① 引自徐中舒《甲骨文字典》，四川辭書出版社，1989年，32頁。

② “从”，古文“比”字。